

2022年度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
部（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制定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2. 负责民主党派、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等统战工作，联系辖区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工作。3. 负责台港澳统战工作，参与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4. 统一管理民族、宗教工作，支持有关团体加强自身建设。5. 统一管理侨务工作，制定本区侨务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6. 参与拟订有关人才政策和措施，联系服务统一战线高层次人才。7. 为安全生产工作提供支持保障。8. 负责领域内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9. 承担法律、法规、规章和区级以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职责，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有办公室、台港澳事务科、党派科、侨务科、民宗科、统一战线服务中心等科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本单位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本级和下属1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是：深圳市罗湖区统一战线服务中心。与2021年度对比，编制机构数、核算机构数均无增减变化，保持一致。

第二部分：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72.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050.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72.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5.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14.1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72.50	本年支出合计	57	2,572.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8.1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8.12
总计	30	2,610.62	总计	60	2,610.6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72.50	2,57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0.61	2,050.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	民族事务	107.83	10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107.83	10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5	港澳台事务	1,046.07	1,046.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504	港澳事务	1,046.07	1,046.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3.18	1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3.18	1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883.52	883.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01	行政运行	617.34	617.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04	宗教事务	0.11	0.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05	华侨事务	70.29	70.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84.79	184.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46	272.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2.46	272.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0.11	170.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37	68.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98	33.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29	3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47	2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47	2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82	6.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82	6.8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15	21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15	21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03	78.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6.12	136.1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72.50	1,132.41	1,440.1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0.61	617.34	1,433.28	0.00	0.00	0.00
20123	民族事务	107.83	0.00	107.83	0.00	0.00	0.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107.83	0.00	107.83	0.00	0.00	0.00
20125	港澳台事务	1,046.07	0.00	1,046.07	0.00	0.00	0.00
2012504	港澳事务	1,046.07	0.00	1,046.07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3.18	0.00	13.18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3.18	0.00	13.18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883.52	617.34	266.19	0.00	0.00	0.00
2013401	行政运行	617.34	617.34	0.00	0.00	0.00	0.00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2013404	宗教事务	0.11	0.00	0.11	0.00	0.00	0.00
2013405	华侨事务	70.29	0.00	70.29	0.00	0.00	0.0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84.79	0.00	184.7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46	272.4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2.46	272.4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0.11	170.1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37	68.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98	33.9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29	28.47	6.82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47	28.4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47	28.47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82	0.00	6.82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82	0.00	6.82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15	214.1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15	214.1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03	78.03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6.12	136.1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72.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50.61	2,050.6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2.46	272.4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5.29	35.2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4.15	214.1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72.5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72.50	2,572.5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2.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2.00	22.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2.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594.50	总计	64	2,594.50	2,594.5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572.50	1,132.41	1,440.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0.61	617.34	1,433.28
20123	民族事务	107.83	0.00	107.83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107.83	0.00	107.83
20125	港澳台事务	1,046.07	0.00	1,046.07
2012504	港澳事务	1,046.07	0.00	1,046.07
20132	组织事务	13.18	0.00	13.18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3.18	0.00	13.18
20134	统战事务	883.52	617.34	266.19
2013401	行政运行	617.34	617.34	0.00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0	0.00	11.00
2013404	宗教事务	0.11	0.00	0.11
2013405	华侨事务	70.29	0.00	70.29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84.79	0.00	184.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46	272.4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2.46	272.4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0.11	170.1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37	68.3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98	33.9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29	28.47	6.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47	28.4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47	28.47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82	0.00	6.82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82	0.00	6.82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15	214.1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15	214.1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03	78.0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6.12	136.1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6.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03
30101	基本工资	112.67	30201	办公费	17.17
30102	津贴补贴	465.17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61.34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1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95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98	30207	邮电费	1.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4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2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00	30214	租赁费	0.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0.1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35.1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3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34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31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06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2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9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6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2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066.13		公用经费合计	66.2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60	0.00	2.60	0.00	2.60	5.00	2.75	0.00	1.29	0.00	1.29	1.4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2022年度总收入2,610.6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572.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72.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49.97万元，下降22.6%，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工作开展的需要，按要求进行人员调整，减少部分项目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2022年度总支出2,610.6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572.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132.4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9.7万元，下降11.7%，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工作开展的需要，按要求进行人员调整，减少相应支出。

2. 项目支出1,44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00.26万元，下降29.4%，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工作开展的需要，压减部分项目成本，减少部分项目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572.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72.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49.97万元，下降22.6%；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工作开展的需要，按要求进行人员调整，减少部分项目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与上年0万元保持一致，无增减变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与上年0万元保持一致，无增减变化。

(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572.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572.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78万元，增长12.1%；主要变动情况：按照实际工作需求，年中调整和追加部分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与年初预算数0万元保持一致，无增减变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与年初预算数0万元保持一致，无增减变化。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7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7.6万元的36.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12万元，增长4.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6万元的49.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4万元，下降5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6万元的49.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4万元，下降5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4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5万元的29.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6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厉行节约，减少非必要支出，尽可能减少公务车辆维修费。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根据实际工作开展需要，本年度增加公务接待费1.46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9万

元，占46.8%；公务接待费支出1.46万元，占53.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与资产占有情况中的车辆一致。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46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1个，来访外宾7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次，接待人数共25人。主要包括接待侨领侨商华媒代表、中山市、阳江市等工作来访单位。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6.2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85万元，下降11.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厉行节约，按照有关政策要求，严控“三公”经费以及会议、差旅和培训等一般性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

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6个，二级项目13个，共涉及资金1,440.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7.3%；组织对2022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2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注：二级项目“香港新界打鼓岭堆填区臭气整治相关经费（罗财[2022]53号）”和“港澳、台、侨海外统战工作”因涉及内部工作要求不做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046.27万元。二级项目“预算准备金”作为应急资金，按绩效评价要求不纳入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范围，故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不包含预算准备金，共涉及资金0.2万元。）

组织对“打造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工作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对“打造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工作经费”等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深圳市臻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展重点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贯彻落实了中

央、省委、市委统战工作会议精神，做好了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完成了5场同心协力兴罗湖·新的社会阶层系列活动、1项鹏城新力小程序、1次培训及区情课程各1场开班仪式、1场市内主题调研活动、1场“新罗湖新声音”比赛和2场党的二十大主题活动。有效推动我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全面深入开展。进一步聚合了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的资源力量，确保了工作扎实有效推进。加大了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服务力度，提升了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服务水平，全力发挥好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积极作用。项目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得分98.5分，自评得分达到“优秀”等级。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72.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委托“深圳市臻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切实做到了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保障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效开展。建立了预算绩效长效机制，将绩效管理理念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落实预算绩效责任，明确了预算绩效目标编制与审核流程，加强了绩效目标监控、绩效评价、督促整改与结果应用，将预算绩效执行结果作为次年预算编制依据。同时健全了管理制度，保障项目目标完成。为保证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建立了健全管理制度，明确了权责划分、操作流程、实施方式、监督管理、验收考核、资料归档，并由全体工作人员在实际工作中严格落实，保障本单位项目及时保质保量完成，实现预期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今年开展了1个部门整体支出及10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调整数2,745.61万元，实际支出2,572.5万元，总体预算执行率为93.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

1. 经济性分析。贯彻落实有关规定，做好各项节支措施，全年严格控制一般性公用支出及按照下达的预算执行。严格遵循厉行节约的精神，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小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1）“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7.6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2.63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36.2%，与上年36.2%基本持平。（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66.28万元，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73.66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82.9%，较上年94.1%有所下降。年度内抓好预算经费控制，强化勤俭办事的意识，注重节约开支，经费控制率较好。

2. 效率性分析。（1）预算执行率情况：2022年度，本单位预算调整数2,745.61万元，实际支出2,572.5万元，总体预算执行率为93.7%，预算执行率较高。四季度的分季度执行率分别为97%、116.1%、107.5%和93.7%。除第一季度受疫情影响至预算执行偏低外，全年预算执行情况较好，有效保障预算执行的及时性、效率性。（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和项目完成及时性：2022年度，本单位开展了党派、新阶层统战工作，港澳、台、侨海外统战工作，涉侨事务工作，民族、宗教事务管理工作，综合事务、日常工作管理和党建工作等，涵盖了本单位所有重点工作任务。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完成情况较好。当年度预算安排的13个二级具体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及工作内容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完成率100%，所有项目均较好地完成了项目目标任务。

3. 效果性分析。（1）经济效益：在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上有新突破。动员了港区全国人大代表、港区全国政协委员围绕深港合作建言献策，提交4份两会建议、提案，为推动罗湖深港社会深度融合发展区有关重点项目建设创造有利条件。成立了全国首家香港工商专业和青年团体服务中心，率先入驻了工商专业和青年团体。推进“香港代表人士走进罗湖”系列活动，助推深港合作。促成了尚创峰百名港医医疗城挂牌成立，为罗湖与香港加快开展医疗领域的深度合作积累经验、打造样板。构建了“大统战+大招商”工作体系，组织统战领域与产业部门对接调研50余次，对接区外企业、机构等30多家，已在罗湖落地6家。开展企业“大走访+大服务”工作，走访企业60多家，推动解决企业困难20多条。办好第五届粤港澳大湾区青年论坛，发挥品牌活动效应，为港澳青年、海归侨青交流合作搭建更广阔平台，推荐6个涉港澳台侨投资合作项目和4个园区、企业参与侨商大会、侨交会相关活动，服务招商引资工作大局。（2）社会效益：一是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扎实开展了安全生产大排查、宗教活动场所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场所外立面安全排查工作，建立了意识形态情报收集、自查机制，综合治理了各类非法宗教活动18宗，约谈教育了33人。二是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创新发展。推进创建了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13处，实现实践基地街道一级全覆盖，京基100实践创新基地获评全省首批示范点。加强了新阶层人士教育培训，联合开设点燃学习——罗湖“新火燎原”高级研修班，提升了新阶层人士的政治素质和综合能力。三是深港澳台交流交往走深走实。在深港澳三地同时举办了“手牵手向前走同筑梦颂中华”主题活动，组织近百名在深港澳青少年开展

“国情深睇验”系列活动，实施港澳台大学生暑期实习项目，组织港澳台大学生参观深圳城市规划展览馆，举办大湾区建设规划解读、元宇宙与商业世界专题讲座，助推港澳台青年融入国家发展大局。开展了居深台胞人文交流活动，指导支持台协罗联会组织开展湖南团建之旅、端午团聚联谊、两岸防疫政策分享会等交流活动，不断巩固了“两岸一家亲”的感情纽带。四是海外统战工作和侨务工作不断得到拓展。向海内外侨领侨胞致以节日慰问，接待70余名侨领侨商代表到水贝珠宝园区和渔民村参观，不断增进与侨界代表人士的联系交流。加强对侨资企业的联络服务，走访8家侨界代表人士企业，协调排解企业忧困；健全工作机制，激活海归创新力，指导区海归协会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并成立妇联组织，归国留学人员统战工作经验做法得到上级肯定。

4. 公平性分析。（1）信访办理情况。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在区委统战部网站明显处设置了咨询投诉渠道，包括监督投诉电话、通信地址及邮箱。当年度信访件严格按照保密、及时、依法、合规的原则解决问题，并做好登记工作。当年群众诉求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群众度案件审核结果满意。（2）社会公众或服务对部门履职效果满意程度。本单位开展了问卷调查工作，就工作整体情况、牵头举办的党派座谈会等各项活动、各党派做好学习宣传工作和工作指导影响力四个方面执行满意度调查。95%以上统一战线各领域人员对本单位开展的项目满意，满意度较高，总体执行较好。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

1. 存在的问题。（1）预算编制合理性可进一步提高。侨联工作经费总预算10万元，受疫情影响部分活动尚未开展，实际支出

0.68万元。实际支出与预算金额偏差较大，预算编制时应充分考虑项目实施的可能性。（2）部分数量指标完成值设置不符合客观实际情况，指标值偏低。如举办海归侨青活动和统战心语平台信息发布设置为 ≥ 5 次、200条，近三年实际完成值为9-10次、600条，明显高于目标值。（3）预算执行率可进一步提高。单位一季度预算执行率为受疫情影响致预算执行率为98.4%。（4）项目完成及时性有待提高。部分活动受疫情影响未及时完成，项目整体完成率98%。

2.改进措施。（1）预算编制结合项目以往年度执行情况，充分考虑项目实施的可能性，避免因不可抗力原因致项目无法开展，做好项目实施计划，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2）深入了解项目以往年度实施情况，提取项目实施结果，设置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绩效目标值，不偏高、偏低，提高绩效指标值的准确性、可靠性。（3）按时检查预算支出进度，密切关注偏离预算资金使用项目，压实预算支出责任，深入了解偏离原因，及时上报，合理解决发现问题，提高资金计划准确性、合理性，提高年度预算执行的均衡性。（4）加大项目监管力度，做好项目监控工作，做好项目把控，深入分析项目偏离原计划原因，提出解决方案。进一步提高项目完成率及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离退休干部管理和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圆满完成离休干部节日慰问2批次，完成了既定目标，激励退休老干部，进一步关心关怀了老干部退休生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通过绩效自评发现，预算执行情况较好。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可将此项目执行经验应用到往后年度同类项目

的预算编制工作中,更加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

“党派、新阶层统战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56.2万元,执行数为144.3万元,完成预算的92.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开展“同心协力兴罗湖·建言资政会”、民主党派季度交流会、暑期恳谈会等座谈会次数4次,名企行活动4次,活动举办成功率100%,进一步增强党外人士凝聚力,鼓励区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继续发挥统一战线的独特优势,切实履行职能,积极建言献策。开展知友议事厅、知友联读计划等活动,推进党外知识分子之间联谊交友,提高成员对知联会的满意度。举办星火燎原高级培训班等,提升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综合素质,团结凝聚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智慧力量,助力大统战工作。进行党外干部信息系统维护,及时更新干部信息,有效发现培养高层代表人士,为罗湖经济发展献计出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受政策影响未按时开展。部分预算在年中进行调剂调整。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结合实际工作要求,更加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

“统战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3万元,执行数为40.5万元,完成预算的7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圆满完成了接待任务3批次。按时开展统一战线工作,发挥区委在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按要求制定本区统战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和指导本区各相关单位统一战线工作,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统筹推进统一战线宣传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受政策影响未按时开展。下一步改进

措施主要是结合实际工作要求,更加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

“干部健康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6.4万元,执行数为4.6万元,完成预算的7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圆满完成年度干部疗养工作4批次,干部健康保障率100%,关心关爱干部,激励干部勇于担当作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受工作安排影响,个别干部未及时开展健康管理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结合实际工作安排,及时安排干部开展健康管理事项。

“粤财行[2021]136号、深财行[2022]42号下达2022年华侨事业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9万元,执行数为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按政策规定对困难华侨进行了生活救济,资金发放合规,发放标准合规未超过既定标准。有效提升了统战工作在受益归侨人员的影响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通过绩效自评发现,预算执行情况较好。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可将此项目执行经验应用到往后年度同类项目的预算编制工作中,更加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

“党政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1.7万元,完成预算的6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全力推动党建工作创新,完成有关党建工作任务,购买党建学习资料766册;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开展多形式主题党日活动,开展党建主题活动3次;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立健全机关文化建设制度规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受政策影响未按时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结合实际工作要求,更加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

“行政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7.1万元,执

行数为14.7万元，完成预算的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有关文件精神，用心用情地做好老干部工作，完成离退休干部慰问2批次，引导了老干部为罗湖经济社会发展增添正能量。保障了部门各项行政管理工作正常开展；做好了内部管理工作，持之以恒加强我部内控建设，完成绩效评价1次，内控管理1次，有效防范各类风险，有效提升了内控和绩效管理工作对统战工作的影响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根据政策要求调整项目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结合实际工作要求，更加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

“民族、宗教事务管理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10万元，执行数为107.9万元，完成预算的98.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不少于2次宗教活动场所安全隐患排查及整治，降低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确保宗教活动场所安全平稳有序。完成不少于2次民族宗教政策宣传，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通过绩效自评发现，预算执行情况较好。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可将此项目执行经验应用到往后年度同类项目的预算编制工作中，更加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

“涉侨事务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87万元，执行数为68.4万元，完成预算的7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开展困难归侨、华侨慰问活动2次；接受侨法、侨务政策咨询15次，做好宣传普及工作。加强与基层侨联组织的联系，召开侨联工作会议2次；组织、推荐海归侨青参加各类统战系统培训班、爱国教育活动、健步走活动等，以及做好优秀人才推荐工作，搭建侨界青年交流合作的平台，增强侨界新生代的凝

聚力。支持罗湖区海外留学归国人员协会开展“归家”系列活动、办好会务，团结凝聚更多留学归国人员；依托区海归协会平台，开展海归侨青名企行、思享会活动，促进归国留学人员创新创业；举办第五届粤港澳大湾区青年论坛1次，加强粤港澳大湾区青年交流与合作，深化侨界社团品牌活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受政策影响未按时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结合实际工作要求,更加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

“疫情防控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6.8万元，执行数为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根据政策规定，按实际工作要求圆满完成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发放2批次，有效保障疫情防控工作得到实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通过绩效自评发现,预算执行情况较好。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可将此项目执行经验应用到往后年度同类项目的预算编制工作中,更加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

组织对“打造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工作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对“打造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工作经费”等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深圳市臻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展重点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贯彻落实了中央、省委、市委统战工作会议精神，做好了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完成了5场同心协力兴罗湖·新的社会阶层系列活动、1项鹏城新力小程序、1次培训及区情课程各1场开班仪式、1场市内主题调研活动、1场“新罗湖新声音”比赛和2场党的二十大主题活动。有效推动我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全面深入

开展。进一步聚合了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的资源力量，确保了工作扎实有效推进。加大了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服务力度，提升了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服务水平，全力发挥好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积极作用。项目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得分98.5分，自评得分达到“优秀”等级。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
战线工作部（本级）

部门负责人：郑重

填报人：杨小艳

联系电话：0755-25666466

为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根据《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3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罗财函【2023】42 号）文件相关要求，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以下简称“本单位”）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开展绩效自评评价工作，形成本次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本单位下设 5 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党派工作科（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科）、台港澳事务科、民族宗教科和侨务科。主要职能如下：

1. 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制定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

2. 负责民主党派、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等统战工作，联系辖区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工作。

3. 负责台港澳统战工作，参与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4. 统一管理民族、宗教工作，支持有关团体加强自身建设。

5. 统一管理侨务工作，制定本区侨务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

6. 参与拟订有关人才政策和措施，联系服务统一战线高层次人才。

7. 为安全生产工作提供支持保障。

8. 负责领域内核心价值观教育。

9. 负责辖区民主党派、宗教事务部门开展服务工作。

10. 承担法律、法规、规章和区级以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职责，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年度总体工作

2022 年度，本单位扎实落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及省、市实施方案，凝心聚力，汇聚起推动罗湖高质量发展的磅礴力量。本单位主要工作如下：

1. 坚持党的领导，汇聚统一战线磅礴力量。

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为着力点，坚持和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持续健全统战工作网络；发挥统一战线重要法宝作用，将招商工作融入到统一战线联谊交友工作中，构建“大统战+大招商”工作格局，助推罗湖经济高质量发展；深化新媒体宣传，依托“罗湖统战心语”新媒体平台，提升统战工作影响力和宣传水平。

2. 支持民主党派更好履行职能，深化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

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引导党外人士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抓好组织发展，支持民主党派自身建设，优化队伍结构，注重吸收发展符合罗湖产业特色人才，为高质量建设“湾区枢纽、万象罗湖”提供人才支撑、组织保障；办好“同心协力兴罗湖·建言资政会”党派调研专场活动，畅通参政议政渠道；深化新阶层

项目品牌建设，继续推进第三批实践创新基地工作，按照所在园区（楼宇）企业需求打造活动品牌，形成亮点，扩大影响力；推动党外知识分子工作实践创新，引导党外知识分子广泛开展联谊交友、社会服务、参政议政活动。

3. 创新推进新时代民族工作，着力维护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举办各类民族团结创建活动，开展多形式“中华民族一家亲”文艺活动，促进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持续开展宗教场所“四进”活动，规范宗教活动场所及人员管理；严格落实疫情防控举措，加强宗教活动场所及民间信仰点疫情防控措施检查，筑牢宗教领域疫情防控防线；强化宗教场所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确保宗教场所安全形势平稳；压实宗教工作三级网络两级责任制，不断提升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

4. 涵养港澳台统战工作资源，拓展交流合作广度。

强化港澳台代表人士思想引领，发挥代表人士作用。坚持请进来与走出去并重，联合港澳商贸投促机构，开展招商引资和招才引智工作；开展“香港代表人士走进罗湖”系列活动，对接香港工商、科技、服务业专业团体和企业，引导、支持其来罗湖投资兴业；高质量建设深港青年创新创业基地，推动设立“香港工商专业和青年团体服务中心”，吸引更多香港优质企业和人才落地罗湖；促进居港乡亲社团、居深港人联谊组织精细化、规范化建设，延伸基层组织网络。

5. 提升为侨服务水平，开创海归新侨工作新局面。

凝聚侨心侨力，服务全区中心工作，举办第五届粤港澳大湾区青年论坛，搭建粤港澳青年交流合作平台；持续开展“归·家”罗湖归国留学人员服务计划，选址成立归国人员服务中心，促进创新创业要素流动；加强海归人员管理服务，多措并举抓好协会队伍建设，促进办会水平进一步提升；加强侨青队伍建设，大力培养发展侨务骨干力量，增强侨界青年向心力、凝聚力；加大基层侨务工作指导力度，推动形成区、街为侨服务合力，指导做好“侨胞之家”示范点、华侨文化交流基地等阵地建设。

6. 强化“两支队伍”建设，夯实统一战线持续发展基础。

着力夯基础、补短板，推动建立人才发现、培养教育、考察推荐工作机制，拓宽党外代表人士发现渠道；加强党外代表人士培养，开展党外干部挂职交流和实践锻炼，做好党外干部人才储备；推进统战部门机关建设和统战干部队伍建设，常态化开展统战理论知识学习，增强统战干部的统战意识、统战能力和统战工作效能；建立健全统战干部考核激励机制，强化教育培养和实践锻炼，打造高素质统战干部队伍。

（2）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罗湖区 2022 年重大专项工作任务书》的要求，深化与香港在社会民生领域的深度合作，推出更多香港青年来罗湖创业就业、学习交流便利化举措，成立深港家庭综合服务中心为本单位重点工作任务。本单位根据重点工作任务

分解工作目标。预计上半年举行庆祝香港回归 25 周年系列活动启动仪式，与香港工商专业社团和青年社团深度合作，成立香港工商专业和青年团体罗湖服务中心，为香港知名团体和企业来罗湖投资，香港青年来罗湖创业就业提供便利。第三季度深化港人服务中心建设，整合深港澳青少年交流活动资源，建设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第四季度持续统筹开展“手牵手 向前走”活动，完善香港工商专业和青年团体罗湖服务中心服务体系建设，深化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建设，吸引更多港澳青年来深就业创业。

（三）2022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合理性方面：本单位根据区财政部门对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的要求，结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年度工作任务和重点计划，按照“谁编制、谁执行、谁负责”的基本原则，全面开展部门预算。预算分为收入预算和支出预算，支出预算由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两部门构成。基本支出预算由办公室负责编制，项目支出预算由各科室负责编制。预算支出，按其功能分类编列到项，按其经济性质分类编列到款，属于政府采购的项目，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

项目支出由各科室根据部门职责，结合以往年度项目执行情况，考虑项目轻重缓急程度，在兼顾一般性项目支出的同时优先保障重点项目的支出，坚持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统筹兼顾、保证重点的原则，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统

筹合理安排，细化编制预算内容，分类分项测算预算金额，确保预算编制依据充分、准确、合规。建立项目数据库，实施预算绩效和滚动管理。本单位围绕党政、党派、民族宗教事务和台港澳侨务事务开展工作，使得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任务、目标相适应。预算编制合理，不存在以往年度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本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

存在的问题：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合理性。侨联工作经费总预算 10 万元，受疫情影响部分活动尚未开展，实际支出 0.68 万元。实际支出与预算金额偏差较大，预算编制时应充分考虑项目实施的可能性（扣 0.3 分）。

(1.1) 部门年初预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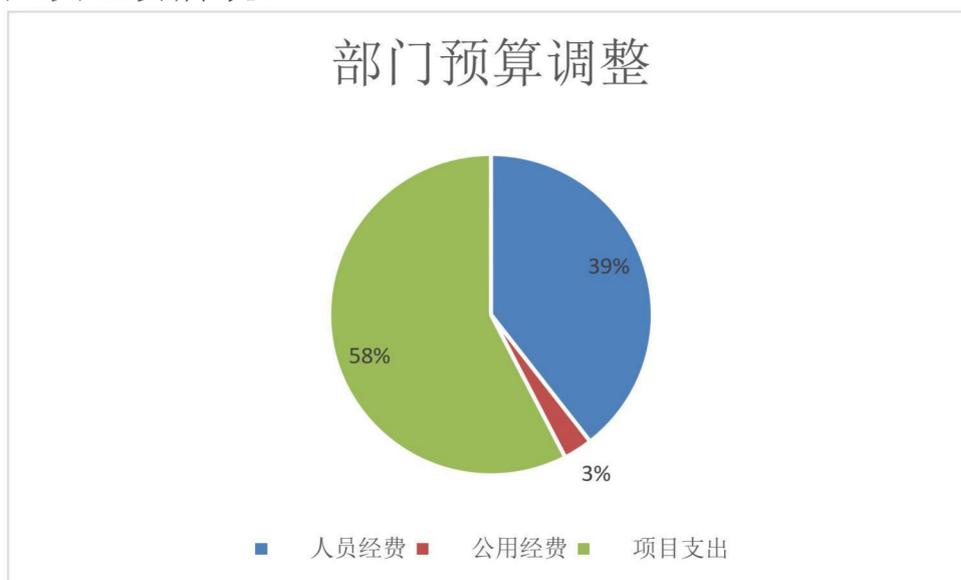
2022 年度，本单位年初部门预算支出 2,294.5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比 2021 年度减少了 179.79 万元，下降 7.3%；其中：人员经费 1,044.76 万元，公用经费 73.66 万元，项目支出 1,176.08 万元。



本单位年初预算变动的主要原因：一是基本支出增加 53.71 万元，受工资结构变动及社保、公积金基数调整，增加了人员支出经费；二是根据本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厉行节约，压减部分不必要开支的项目经费，其中港澳、台、侨海外统战工作经费减少 189.9 万元。

（1.2）部门预算调整情况

年中本单位进行了预算调整，相关调整均履行了预算调整审批手续。本单位调整后全年预算数为 2,745.61 万元，调增 451.11 万元。主要调增人员经费 39.65 万元，项目支出 405.18 万元。年度内预算调整主要是区级年中下达新任务和追加人员经费所致。



（2）预算编制规范方面：本单位严格按照预算相关管理制度和区财政部门的要求编制，召开部务会议讨论年度部门预算工作，确定预算编制工作牵头部门和预算编制人员等。明确提出新增项目需及时开展事前项目绩效评估，要求预算编制时每一项项目经费需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加以测算，测

算金额依据充分、数据准确。预算编制严格执行自下而上，“二上二下”的程序，在规定的时间内将部务会议通过的部门预算，向区财政部门送审，报审资料符合区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要求，预算编制规范。

2.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绩效目标完整性方面：本单位按区财政部门要求，做好绩效目标编报工作，全年完成部门整体支出和二级项目的绩效目标，并按时在项目库系统提交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申报表包含了预期产出、预期效果、服务对象或项目受益人群满意程度、预算资金、预期目标和绩效指标。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定目标”的原则，各科室在开展申报预算工作时，按照要求将绩效目标编入年度预算，年中申请预算调整项目，亦同步调整并上报绩效目标，做到预算编制与绩效目标同步。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紧密相关，基本涵括了本单位的所有履职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内容完整、覆盖全面并符合实际。

（2）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本单位将部门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根据部门年度任务及预算资金用途设置绩效指标。绩效指标从产出、效益、满意度三个方面分解细化，产出指标包含数量、质量、时效和成本，相互之间成对应关系，效益指标包含能够明确体现本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可持续影响指标等。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可量化和基本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存在的问题：部分数量指标完成值设置不符合客观实际

情况，指标值偏低。如举办海归侨青活动和统战心语平台信息发布设置为 ≥ 5 次、200条，近三年实际完成值为9-10次、600条，明显高于目标值（扣0.5分）。

（四）2022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本单位年初预算数 2,294.5 万元，全年预算数 2,745.61 万元，决算数 2,572.5 万元，年度预算执行率 93.7%，财政资金年末结余结转 38.12 万元。本单位严格按照经批复的预算执行，未做随意调整。预算执行过程中，人员、公用和项目经费三部分指标分别独立执行，相互之间没有进行调剂。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执行率
基本支出	1,118.42	1,164.35	1,132.41	97.3%
其中：人员经费	1,044.76	1,084.41	1,066.13	98.3%
公用经费	73.66	79.94	66.28	82.9%
项目支出	1,176.08	1,581.26	1,440.1	91.1%

1. 资金管理情况

（1）政府采购执行方面

本单位根据有关政府采购条例，结合部门实际情况，制定了《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制度明确了相关岗位职责权限、政府采购需求制定与审批、采购实施与验收、资料保管等业务流程及不相容职位相分离，用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进一步提升本单位政府采购质量和采购效率，促进公平交易，推进廉政建设。本单位严格按照管理制度落实政府采购流程，做好政府采购预算、政府采购计划、采购变更、确定采购方式、验收、采购支付与监管工作。

年度内，未发生政府采购行为。

（2）财务合规性方面

资金支出规范性方面：本单位制定了《区委统战部收支管理制度》，明确管理组织体系、职能职责、收入与支出、票据及公务卡、银行账户管理、支付审批等要求与费用报销程序。对于差旅费、误餐费、会议费、民主党派支持经费、团体支持经费和宗教工作经费制定了费用标准，用以规范本单位的各项支出。本单位实行领导总负责、逐级审核、专人负责的原则，设专职财务人员，审核各项财务支出的规范性。按照业务归口，各部门负责人及分管领导审核把关，同时重大支出按要求经过集体会议决策，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资金支出规范，未发现超范围、超标准和虚列支出，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方面：本单位制定了预算绩效管理辦法，办法明确了预算调剂及调整的流程，本年度发生的预算调剂及调整，均按既定的程序履行报批手续。本单位年初预算数 2,294.5 万元，预算调整数 2,745.61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19.7%，超过 10%，扣 0.1 分。预算调整包含上级直接拨款增加预算，均为政策性因素产生的调整。

会计核算规范性：对项目支出、一般费用和固定资产等设专账核算项目，严格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支付凭证符合规定，会计核算规范。

（3）预决算公开方面

本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严格按照区财政部门的相关要

求，对单位的部门预算、决算及“三公”经费在罗湖政府在线网上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网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预决算信息公开透明。

2. 项目管理情况

（1）项目实施程序方面

本单位项目立项按照国家、区委区政府相关政策及单位工作任务要求，明确项目目标、实施计划、准确的资金需求，经过充分的研究论证，并事前审批程序，各项目的申报、设立及调整均按相关管理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项目供应商的确定严格按照采购管理制度执行，符合招投标条件的项目未拆整化零，规避开展招投标，按照“公平、公正”原则和采购管理制度规定选择合格的供应商。按照《合同管理办法》签订合同、履行合同审批，约定项目服务质量以及验收考核标准。项目实施环节制定管理流程用于管理，按照约定服务内容开展验收。项目立项、调整、招投标、采购、建设、验收等过程均手续完备，程序到位，实施流程规范。

（2）项目监管方面

本单位针对不同的项目制定不同的项目管理制度，各项目明确服务内容，验收考核标准。项目负责人按时完成项目监管职责，跟踪项目执行进度，确保服务内容达到预期要求与标准，确保项目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实现项目目标。本单位制定了《区委统战部谈话提醒工作制度》《区委统战部督察督办工作制度》和关键岗位轮岗机制，同时每项采购业务结束后，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小组对采购全过程资料进行监

督评价，年度终了，对全年采购业务进行监督评价。这些监管机制更好的督促各项工作任务按时按质完成。如对宗教活动场所安全生产项目的监管。严格按照合同服务要求，做好了罗湖区 7 个宗教活动场所全面安全生产专项排查、安全隐患排查、电气线路检查、复查安全隐患整改情况、安全生产工作先进经验交流会和消防演练监督检查工作，项目完结后开展验收工作，编制验收报告，项目监督检查工作执行到位，资料保存完整。

年度内，本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按照区财政部门要求于 2022 年 8 月对部门整体支出和二级项目开展了绩效监控，掌握项目实施情况、预算支出进度及年度预计完成情况，发现偏离原计划目标项目，深入分析原因，及时上报，找出解决方法，确保项目得到有效执行。

3. 资产管理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资产合计为 223.83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合计 165.94 万元，非流动资产合计 57.89 万元；负债合计 127.82 万元，均为流动负债；净资产合计 96 万元。

（1）资产管理安全性方面

为规范本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维护国有资产安全、完整，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制度，对资产的购置、使用、报废、调拨及处置等方面进行了完善的管理和监控。本单位对固定资产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管用结合、谁使用谁保管”的原则，每项

固定资产责任到人，指定专职资产管理员专门负责固定资产，建立固定资产台账，实行使用、保管登记制度，保证资产安全。每年开展固定资产清查工作，及时对闲置资产、报废、盘盈盘亏情况进行处置。年度内，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不存在出租、出借和处置情况。

（2）固定资产利用率方面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固定资产原值 132.66 万元，期末全部在用，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固定资产利用率高。固定资产保有及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数			
	数量	原值	其中：在用	利用率
合计	—	1,326,648.82	1,326,648.82	100.00%
一、通用设备(个、台、辆等)	133	952,348.92	952,348.92	100.00%
其中：汽车(辆)	1	197,000	197,000	100.00%
二、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个、套等)	138	374,299.9	374,299.9	100.00%

4. 人员管理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核定编制人数 23 人，实有在编人数 2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7 人，事业编制 4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91.3%。

本单位年度内无编外人员，年末实有在职人数 21 人。

5. 管理制度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本单位内部管理水平，本单位修订了预算、收支、政府采购、资产和合同经济业务活动管理制度，还修改了管人、管事、管权三个方面共 12 个管理制度，本单位内控管理机制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有效保障了各项工作

的规范性及各部门职责的实现。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组织指导本单位开展预算编制、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各部门要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本部门主要职责和2022年度工作任务，对预算使用绩效进行分析。可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详见附件），结合部门履职实际增加个性类指标，进一步完善部门整体评价指标体系后进行评分评级，形成评价结果。分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项：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2年度部门主要履职工作目标包括：

1. 开展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和内部管理工作：开展党建主题活动不少于2次；合同审查不低于15份；绩效评价1次。

2. 开展宗教事务工作：宗教活动场所安全隐患排查及整治不少于2次；民族宗教政策宣传不少于2次。

3. 强化海外留学归国人员服务管理，加强与基层侨联组织的联系，增强侨联组织的凝聚力和活力：举办“粤港澳大湾区论坛”1次；举办海归侨青活动不少于5次；困难归侨慰问不少于1次。

4. 开展统一战线宣传工作：统战心语平台信息发布200

条；民主党派季度座谈不少于 4 次；名企行活动不少于 4 场。

5. 开展干部健康管理工 作：干部健康管理不少于 1 次。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坚持政治引领、凝聚共识，共同思想政治基础更加牢固。

一是政治共识持续深化。支持统战各领域开展交流研讨、画说党史、主题沙龙等迎接党的二十大特色主题活动 70 余场次；制定全区统战系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方案，提出 29 项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重要举措；刊发各类学习心得近 50 篇。

二是主题教育全面覆盖。开展统一战线弘扬“先锋精神、奋斗文化”学习研讨专题活动近 10 场；组织召开政治交接主题教育推进会、暑期恳谈会等；在宗教界深入开展崇俭戒奢教育活动；深入实施罗湖区“手牵手 向前走——深港青少年携手成长计划”，推动全区缔结深港姊妹学校 92 对，相继开展活动近百场，参与深港澳青少年 8 万余人次。健全归国留学人员统战工作长效机制，开展海归侨青名企行、思享会等活动 50 余场次。

2. 坚持聚焦重点、担当作为，服务中心大局作用更加彰显。

一是在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上有新突破。成立全国首家香港工商专业和青年团体服务中心，首批 10 家在香港具有重要代表性和影响力的工商专业和青年团体率先入驻，并受区委表扬。联合发布《罗湖港人一本通——便利香港居民在

罗湖发展指南》，在全省率先启动“大湾区职场导师计划”，助力罗湖打造香港青年就业创业热土。促成尚创峰百名港医医疗城挂牌成立，推动香港庄柏医疗集团在罗湖开设第二家医疗服务机构——深圳澳文口腔诊所，为罗湖与香港加快开展医疗领域的深度合作积累经验、打造样板。构建“大统战+大招商”工作体系，建立8+3+8对口联系机制（8个民主党派、3家统战社团对口8家产业部门），组织统战领域与产业部门对接调研50余次，对接区外企业、机构等30多家，已在罗湖落地6家。开展企业“大走访+大服务”工作，走访企业60多家，推动解决企业困难20多条。办好第五届粤港澳大湾区青年论坛，发挥品牌活动效应，为港澳青年、海归侨青交流合作搭建更广阔平台，推荐6个投资合作项目和4个园区、企业参与侨商大会、侨交会相关活动，服务招商引资工作大局。

二是在助力疫情防控工作上有新作为。创建宗教活动场所疫情防控责任清单制度，创建宗教活动场所内部防疫督导员制度，创建宗教活动场所人员核酸检测“团体码”，广泛发动广大统战干部和统战成员同心战“疫”，机关干部下沉一线支援社区500余人次，鼓励号召全区统战各领域成员发挥自身专业和资源优势参与疫情防控。

（三）坚持守正创新、善作善成，统战各领域工作成效更加显著

一是新型政党制度效能不断提升。支持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建立部领导与民主党派领导班子工作例会机制，经

常性开展座谈交流、走访调研，促进民主党派领导班子成员提升“五种能力”。强化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履职能力建设，采取“党委出题、党派调研”工作模式，围绕全区中心工作，选定10个重点课题开展调查研究，为区委、区政府提供决策参考。着力提升组织凝聚力，举办书画笔会、政治生日会等系列活动，组织向心力和归属感进一步增强。

二是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创新发展。支持区知联会加强自身组织建设，出台会长轮值制度，营造比学赶超良好氛围，推动组织管理正规化、科学化、制度化。鼓励党外知识分子发挥作用，举办“知友议事厅”“知友联读”系列活动，支持党外知识分子开展调查研究，同心推动罗湖高质量发展。推进创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13处，实现实践基地街道一级全覆盖，京基100实践创新基地获评全省首批示范点。加强新阶层人士教育培训，联合开设点燃学习——罗湖“新火燎原”高级研修班，提升新阶层人士的政治素质和综合能力。

三是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建立“预防+治理”工作机制，修订《罗湖区关于加强宗教工作三级网络两级责任制建设的实施办法》，完善预防、处置、综合治理、回头看等全链条闭环措施。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宗教活动场所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场所外立面安全排查工作，全区宗教场所安全生产形势平稳有序。

四是深港澳台交流交往走深走实。在深港澳台三地同时举办“手牵手 向前走 同筑梦 颂中华”主题活动，展示携手

同学行动系列成果，深港澳三地近 300 所学校加入，近 4 万名学生参与，引发热烈反响。组织近百名在深港澳青少年开展“国情深睇验”系列活动，发动街道香港同乡会 200 余人前往香港故宫文化博物馆参观学习，涵养同宗同源的文化底蕴。实施港澳台大学生暑期实习项目，组织港澳台大学生参观深圳城市规划展览馆，华为、腾讯（微信）等行业头部企业，举办大湾区建设规划解读、元宇宙与商业世界专题讲座，邀请优秀青年代表畅谈湾区发展机遇等，助推港澳台青年融入国家发展大局。

五是海外统战工作和侨务工作不断拓展。广泛团结引领，增强侨界向心力，向海内外侨领侨胞致以节日慰问，接待 70 余名侨领侨商代表到水贝珠宝园区和渔民村参观，不断增进与侨界代表人士的联系交流。拓展服务内涵，强化服务影响力，加强对侨资企业的联络服务，走访 8 家侨界代表人士企业，协调排解企业忧困，用好港澳侨台法律在线服务平台，常态化开展侨法宣传和侨务政策解读，接受侨界群众咨询 25 人次。健全工作机制，激活海归创新力，指导区海归协会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并成立妇联组织，归国留学人员统战工作经验做法得到上级肯定。加强基础建设，提升工作组织力，进一步摸清罗湖侨情底数，做好定向服务，统筹推进街道侨联做好委员增补、班子改选工作，推进区、街道、社区三级侨联组织联动机制建设，形成组织合力。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分析

贯彻落实有关规定，做好各项节支措施，全年严格控制一般性公用支出及按照下达的预算执行。严格遵循厉行节约的精神，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小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

（1）“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7.6 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2.75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36.2%，与上年 36.2% 持平。

（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66.28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79.94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82.9%，较上年 94.1% 有所下降。年度内抓好预算经费控制，强化勤俭办事的意识，注重节约开支，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较好。

2. 效率性分析

（1）预算执行率情况

2022 年度，本单位预算调整数 2,745.61 万元，实际支出 2,572.5 万元，总体预算执行率为 93.7%，预算执行率较高。四季度的分季度执行率分别为 97%、116.1%、107.5% 和 93.7%。除第一季度受疫情影响至预算执行偏低外，全年预算执行情况较好，有效保障预算执行的及时性、效率性。

季度	指标金额 (万元)	季度支出进度 (万元)	每份季执行率	年度平均执行率=Σ(每份季度的执行率)

				÷4
第一季度	2,745.61	665.93	97%	103.6%
第二季度	2,745.61	1,593.32	116.1%	
第三季度	2,745.61	2,214.39	107.5%	
第四季度	2,745.61	2,572.5	93.7%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高标准打造了区统一战线服务中心（区民主党派服务中心），充分满足民主党派开展学习宣传、教育培训、会议活动和日常办公等的场地需求。设立了区党群服务中心、京基、宝能、水贝4个统一战线服务室，形成了集“综合性、实用性、便利性、共享性”于一体的“1+N”罗湖统一战线活动场地集群，基层统战工作网络进一步健全。二是深耕深港青少年“携手成长田”，统筹深港青少年交流交往交融资源，多维纵深开展罗湖区“手牵手 向前走—深港青少年携手成长计划”，线上线下开展同祝祖国72周年华诞、携手成长活动，涵养了同宗同源文化。三是助推了深港社区合作共融，集中揭牌第二批港人服务中心、乡情文化基地，实现全区各街道港人服务中心全覆盖。

(3)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2年度，本单位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完成情况较好。当年度预算安排的13个二级具体项目，基本均按计划时间及工作内容保质保量完成，部分活动受疫情影响未及时完成，项目整体完成率98%，较好地完成了项目目标任务。根据项目完成情况评价制定的整体绩效产出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目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	指标1：党建主题活动。	≥2次	3次。

	指标 2: 宗教活动场所安全隐患排查及整治。	≥2 次	2 次/年。
	指标 3: 举办“粤港澳大湾区论坛”。	1 次	1 次。
	指标 4: 举办海归侨青活动。	≥5 次	10 次。
	指标 5: 统战心语平台信息发布。	200 条	618 条。
	指标 6: 民主党派季度座谈。	≥4 次	4 次。
质量指标	指标 1: 专题组织生活会、党员民主评议完成率。	100%	100%。
	指标 2: 宗教活动场所开展应急、消防和反恐演练安保人员参加率。	100%	100%。
	指标 3: 活动开展人员覆盖率。	≥80%	85%。
	指标 4: 信息平台正常运行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召开支部党员大会、党课。	1 次/季度	4 次。
	指标 2: 区民宗部门与相关街道办、社区组织安全隐患排查与政策宣传。	全年	全年。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执行率。	≥90%	93.7%。

3. 效果性分析

2022 年度，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已设定的目标基本完成。年度评分 25 分的得分基础上得分 25 分。评价如下。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社会效益	充分发挥统一战线优势作用，广泛凝心聚力。（8分）	充分发挥	充分发挥	8 分
	凝聚侨胞力量推动创新发展。（9分）	推动	推动	9 分
	加强民主党派监督，提高民主党派参政议	增强	有效增强	8 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政能力。（8分）			

（1）经济效益

在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上有新突破。成立了全国首家香港工商专业和青年团体服务中心，率先入驻了工商专业和青年团体。推进“香港代表人士走进罗湖”系列活动，助推深港合作。促成了尚创峰百名港医医疗城挂牌成立，为罗湖与香港加快开展医疗领域的深度合作积累经验、打造样板。构建了“大统战+大招商”工作体系，组织统战领域与产业部门对接调研 50 余次，对接区外企业、机构等 30 多家，已在罗湖落地 6 家。开展企业“大走访+大服务”工作，走访企业 60 多家，推动解决企业困难 20 多条。办好第五届粤港澳大湾区青年论坛，发挥品牌活动效应，为港澳青年、海归侨青交流合作搭建更广阔平台，推荐 6 个投资合作项目和 4 个园区、企业参与侨商大会、侨交会相关活动，服务招商引资工作大局。

（2）社会效益

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扎实开展了安全生产大排查、宗教活动场所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场所外立面安全排查工作。

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创新发展。推进创建了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 13 处，实现实践基地街道一级全覆盖，京基 100 实践创新基地获评全省首批示范点。加强了新阶层人士教育培训，联合开设点燃学习——罗湖“新火燎原”高级研修班，提升了新阶层人士的政治素质

和综合能力。

深港澳台交流交往走深走实。在深港澳三地同时举办了“手牵手 向前走 同筑梦 颂中华”主题活动，组织近百名在深港澳青少年开展“国情深睇验”系列活动，实施港澳台大学生暑期实习项目，组织港澳台大学生参观深圳城市规划展览馆，举办大湾区建设规划解读、元宇宙与商业世界专题讲座，助推港澳台青年融入国家发展大局。

海外统战工作和侨务工作不断得到拓展。向海内外侨领侨胞致以节日慰问，接待 70 余名侨领侨商代表到水贝珠宝园区和渔民村参观，不断增进与侨界代表人士的联系交流。加强对侨资企业的联络服务，走访 8 家侨界代表人士企业，协调排解企业忧困；健全工作机制，激活海归创新力，归国留学人员统战工作经验做法得到上级肯定。

4. 公平性分析

（1）**信访办理情况。**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在门户网站明显处设置了咨询投诉渠道，包括监督投诉电话、通信地址及邮箱。当年度信访件严格按照保密、及时、依法、合规的原则解决问题，并做好登记工作。年度内收到 19 条民生诉求，0 封信访事件，回复了 19 条民生诉求。信访办结率达到 100%，当年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群众度案件审核结果满意。

（2）**社会公众或服务对部门履职效果满意程度。**本单位开展了问卷调查工作，就工作整体情况、牵头举办的党派

座谈会等各项活动、各党派做好学习宣传工作和工作指导影响力四个方面执行满意度调查。统一战线各领域人员对本单位开展的项目满意度 100%，满意度较高，总体执行较好。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保障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效开展。建立预算绩效长效机制，将绩效管理理念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落实预算绩效责任，明确预算绩效目标编制与审核流程，加强绩效目标监控、绩效评价、督促整改与结果应用，将预算绩效执行结果作为次年预算编制依据。

2. 健全管理制度，保障项目目标完成。年度内本单位修订了《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管理制度汇编》，包含预算、收支、政府采购、资产和合同经济业务活动管理制度，还修订了党建工作、部务会会议议事规则、办公工作、档案管理、印章管理、督察督办工作、保密管理、因公临时出国管理、公务用车使用、公务接待管理、办公用品管理、人事管理及关键岗位轮岗和专项审计，管理制度健全。明确了权责划分、操作流程、实施方式、监督管理、验收考核、资料归档等操作流程。有效保障了各项工作规范及实现预期目标。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的问题

（1）预算编制合理性可进一步提高。侨联工作经费总预算 10 万元，受疫情影响部分活动尚未开展，实际支出 0.68

万元。实际支出与预算金额偏差较大，预算编制时应充分考虑项目实施的可能性。

（2）部分数量指标完成值设置不符合客观实际情况，指标值偏低。如举办海归侨青活动和统战心语平台信息发布设置为 ≥ 5 次、200 条，近三年实际完成值为 9-10 次、600 条，明显高于目标值。

（3）预算执行率可进一步提高。本单位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受疫情影响致预算执行率为 97%。

（4）项目完成及时性有待提高。部分活动受疫情影响未按时完成，项目整体完成率 98%。

2. 改进措施

（1）深入了解项目以往年度实施情况，提取项目实施结果，设置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绩效目标值，不偏高、偏低，提高绩效指标值的准确性、可靠性。预算编制时考虑项目执行的可能性，尤其是疫情对各类活动和培训等的影响，科学合理预测预算经费。

（2）按时检查预算支出进度，密切关注偏离预算资金使用项目，压实预算支出责任，深入了解偏离原因，及时上报，合理解决发现问题，提高资金计划准确性、合理性，提高年度预算执行的均衡性。

（3）加大项目监管力度，做好项目监控工作，做好项目把控，深入分析项目偏离原计划原因，提出解决方案。进一步提高项目完成率及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通过主题教育、专题辅导、政策解读、形势报告等形式，依托区社会主义学院等机构，举办统一战线成员学习培训班，真正做到学懂弄通、学深悟透、入脑入心、见行见效。

2. 锚定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目标，凝聚责任担当。一是助力罗湖深港深度融合发展区建设，促进罗湖深港深度融合发展区与香港北部都会区规划有效衔接。二是健全“大统战+大招商”工作体系，用好“1+3+N”产业政策，联合办好罗湖“企业家日”活动，用心用情护航企业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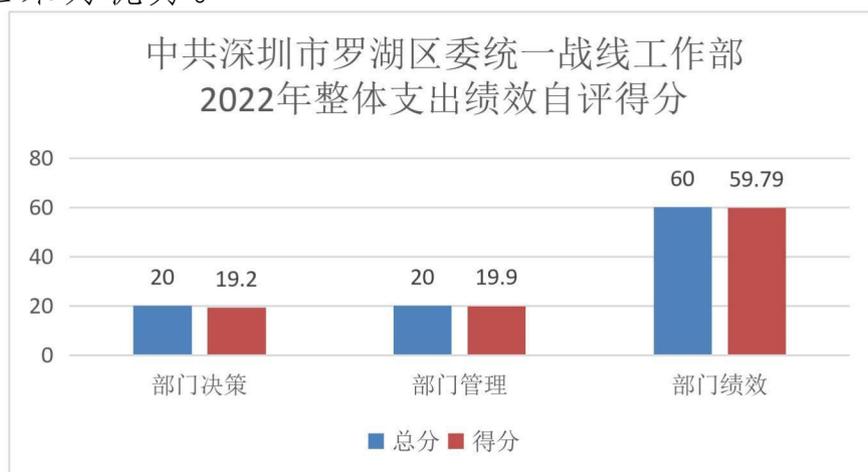
3. 把握新时代爱国统一战线的使命任务，推动提质增效。一是支持民主党派充分履行参政党职能，制定2023年政党协商计划，支持区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开展课题调研、专项民主监督，利用党外人士意见建议专报、建言资政会等平台，促进协商成果转化落实。二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做好城市民族工作，开展多种形式的“中华民族一家亲”文艺活动，促进少数民族群众融入罗湖。深入推进宗教中国化，加强宗教活动场所规范化管理。三是激活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活力。探索新阶层人士统战工作“罗湖样板”，办好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点燃学习—罗湖“新火燎原”高级研修班。四是紧扣人心回归主线，积极推动港澳台统战工作，进一步增强社团组织凝聚力和向心力。五是稳妥推进海外统战工作，形成同心共圆中国梦的强大合力。用好罗湖侨务资源，筹划“侨建罗湖”系列活动，以侨为桥，向海外唱响“罗湖声音”。

4. 坚守统一战线各领域安全底线，防范化解风险。一是统筹发展和安全，进一步增强忧患意识，坚持底线思维，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坚定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二是强化各领域风险隐患动态排查、整改，注重吸取外地涉统战领域负面事件经验教训，举一反三、堵塞漏洞、补齐短板。

5. 夯实大统战工作格局，淬炼实干本领。一是发挥好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压实各级党委（党组）主体责任，健全区、街道、社区三级统战工作网络，用好“统战工作落实”绩效考核指挥棒，加强对街道统战工作的督促检查，形成全党上下一齐动手、有关方面协同联动的工作局面。二是推动统战干部树立本领恐慌的忧患意识，以时不我待的紧迫感，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不断加强统战部机关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锻造一支党性坚强、能力过硬、学识丰富的统战干部队伍，展现统战部门和统战干部的良好形象。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本单位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98.89 分（预算编制合理性扣 0.3 分、绩效指标明确性扣 0.5 分、预算调整扣 0.1 分、预算执行率扣 0.09 分、项目完成及时性扣 0.12 分），评价结果为优秀。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4.7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6.5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 × 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 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 0 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p>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p> <p>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p>	
				财务合规性	3	<p>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p>	<p>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p> <p>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p> <p>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p>	2.9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手续等。		
				项目 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 管理	3	资产管 理安全 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 产利用 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1 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 1 分； 2. 5%≤比率≤10%的，得 0.5 分； 3. 比率>10%的，得 0 分。	1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	60	经济	6	公用经费控制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绩效		性		率		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5.91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5.88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 $\geq 95\%$ 的，得6分； 2. $90\% \leq \text{满意度} < 95\%$ 的，得4分； 3. $80\% \leq \text{满意度} < 90\%$ 的，得2分； 4. 满意度 $< 80\%$ 的，得1分。	6

附注：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 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3210301500003218	项目名称:	离退休干部管理和服 务	绩效自评年 度:	2022				
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 (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0000.00	30000.0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 政拨款	0.00	30000.00	300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离休干部节日慰问			圆满完成离休干部节日慰问2批次, 完成了既定目标, 激励 退休老干部, 进一步关心关怀了老干部退休生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 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春节慰问批次数	1批次	2批次	15	15		
		质量指标	慰问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慰问时间	2022年第一季度	1月份	10	10		
		成本指标	符合慰问标准的人员	副局级9000元/人/次	春节: 9000 元/人/次; 中秋: 6000 元/人/次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激励退休老干部, 进 一步关心关怀老干部 退休生活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老干部对慰问情 况的满意度		100%	100%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3210301500003556	项目名称:	党派、新阶层统战工作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00000.00	1562000.00	1443197.46	10	92.4	9.24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900000.00	1562000.00	1443197.46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p>一、打造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工作经费</p> <p>目标1: 建立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 开展新的社会阶层人士主题活动, 团结新的社会阶层人士, 助力大统战工作。坚持“党的领导、团结引导、创新方式、分类施策”原则, 落实“充分尊重、广泛联系、加强团结、热情帮助、积极引导”方针, 推动我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全面深入开展。</p> <p>目标2: 进一步聚合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的资源力量, 完善组织保障, 在工作布局、人员配备、经费支持等方面予以倾斜, 形成合力, 释放“抓点示范、以点带面”效益, 确保工作扎实有效推进。</p> <p>目标3: 加大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服务力度, 提升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服务水平。</p> <p>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经费</p> <p>目标1: 坚持“党的领导、团结引导、创新方式、分类施策”原则, 落实“充分尊重、广泛联系、加强团结、热情帮助、积极引导”方针, 推动我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全面深入开展。</p> <p>目标2: 进一步聚合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的资源力量, 完善组织保障, 在工作布局、人员配备、经费支持等方面予以倾斜, 形成合力, 释放“抓点示范、以点带面”效益, 确保工作扎实有效推进。</p> <p>目标3: 加大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服务力度, 提升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服务水平。</p> <p>三、党外知识分子工作经费</p> <p>目标1: 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党协商制度建设, 支持我区无党派人士、党外知识分子围绕区中心工作。</p> <p>目标2: 巩固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发现培养高层代表人士, 为罗湖经济发展献计出力。</p> <p>四、民主党派工作经费</p> <p>目标1: 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党协商制度建设, 支持我区民主党派成员围绕区中心工作。</p> <p>目标2: 加强民主党派思想引领, 支持民主党派履行参政议政职能。</p>			<p>开展“同心协力兴罗湖·建言资政会”、民主党派季度交流会、暑期恳谈会等座谈会次数4次, 名企行活动4次, 活动举办成功率 100%, 进一步增强党外人士凝聚力, 鼓励区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继续发挥统一战线的独特优势, 切实履行职能, 积极建言献策。开展知友议事厅、知友联读计划等活动, 推进党外知识分子之间联谊交友, 提高成员对知联会的满意度。举办星火燎原高级培训班等, 提升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综合素质, 团结凝聚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智慧力量, 助力大统战工作。进行党外干部信息系统维护, 及时更新干部信息, 有效发现培养高层代表人士, 为罗湖经济发展献计出力。</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民主党派季度座谈会次数	≥4次	4次	10	10	
		名企行活动	≥4场	4场	10	10	
	质量指标	会议、活动举办成功率	≥90%	100%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时效指标	座谈会和名企行活动举办时间	1年内	非一年内	10	9.5	偏差原因： 因十二月疫情较为严重，建言资政会被迫移至2023年1月初举行。 改进措施： 做好时间规划，按计划时间完成目标。	
		成本指标	各党派工作成本费用	民主党派工作经费：65万元/年； 党外知识分子工作经费：25万元/年； 打造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工作经费：45万元/年； 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经费：55万元/年	民主党派工作经费：19.32万元/年； 党外知识分子工作经费：25万元/年； 打造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工作经费：70万元/年； 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经费：30万元/年	10	9.5	偏差原因： 疫情原因，开展活动受限。 改进措施： 做好时间规划，按计划时间完成目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统战工作对民主党派的指导影响力	≥90%	95%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主党派对统战工作的满意度	≥80%	95%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8.24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3210301500003416	项目名称:	统战管理事务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元)	年度资金总额	530000.00	530000.00	404723.35	10	76.4	7.64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530000.00	530000.00	404723.35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1、圆满完成公务接待工作。 2、统战工作经费： 目标1：开展统一战线工作，发挥区委在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 目标2：制定本区统战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和指导本区各相关单位统一战线工作，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统筹推进统一战线宣传工作； 目标3：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圆满完成了接待任务3批次。按时开展统一战线工作，发挥区委在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按要求制定本区统战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和指导本区各相关单位统一战线工作，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统筹推进统一战线宣传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统战心语平台发布量	200条	618条	15	15	
		质量指标	信息平台正常运行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业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接待工作和统战业务工作费用	公务接待：5万元/年； 统战工作：48万元/年	40.4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统战工作发展	长期推动	长期推动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统战工作的满意度	100%	100%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7.64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3210301500003418	项目名称:	干部健康管理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 (元)	年度资金总额	64000.00	64000.00	45952.00	10	71.8	7.1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4000.00	64000.00	45952.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区委常委会议纪要(七届一百三十三次)罗常纪(七届[2020]22号精神,本着关心关爱干部,激励干部担当作为目的,抓好干部健康管理工作。			圆满完成年度干部疗养工作4批次,干部健康保障率100%,关心关爱干部,激励干部担当作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干部健康管理次数	≥1次	4批次	15	15	
		质量指标	干部健康管理达标率	≥8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干部健康管理完成时间	全年	年内	10	10	
		成本指标	干部健康管理成本	处级干部:4000元/年; 副局级:5000元/年; 正局级:6000元/年; 离休干部:5000元/年	4.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干部健康保障率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管理干部满意度	100%	100%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7.18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3221150100005000	项目名称:	粤财行【2021】136号、深财行【2022】42号 下达2022年华侨事业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9200.00	19200.0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0.00	19200.00	192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按政策规定对困难华侨进行生活救济。				按政策规定对困难华侨进行了生活救济, 资金发放合规, 发放标准合规未超过既定标准。有效提升了统战工作在受益归侨人员的影响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发放批次	≥1批次	1批次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合规率 资金发放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下半年内完成	下半年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按当年度实际人数平均, 最高上限≤10000元/人/年	按当年度实际人数平均, 最高限额1万元/人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统战工作在受益归侨人员的影响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归侨对统战工作的满意度	≥90%	100%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3210301500002811	项目名称:	党政事务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00	25000.00	17078.00	10	68.3	6.83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5000.00	25000.00	17078.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认真贯彻落实有关政策文件要求, 推动党建工作创新, 形成特色党建做法。 目标2: 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探索多形式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目标3: 认真贯彻落实有关政策文件要求,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建立健全机关文化建设制度规范。				全力推动党建工作创新, 完成有关党建工作任务, 购买党建学习资料766册; 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开展多形式主题党日活动, 开展党建主题活动3次;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建立健全机关文化建设制度规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购买党建学习资料	≥100册	766册	10	10	
			开展党建主题活动	≥2次	3次	10	10	
		质量指标	专题组织生活会、党员民主评议完成率	100%	100%	10	10	
			召开支部党员大会、党课	1次/季度	不少于4次	10	10	
			基层党建工作成本费用	2.5万元/年	1.7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党务工作干部、党务工作者能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对基层组织建设的满意程度	100%	100%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6.83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3210301500003486	项目名称:	行政运行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0600.00	170600.00	146676.00	10	86	8.6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70600.00	170600.00	146676.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p>一、离退休老干部活动经费 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有关文件精神,用心用情地做好老干部工作,引导老干部为罗湖经济社会发展增添正能量。</p> <p>二、综合管理经费 目标1:保障部门各项行政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2:做好内部管理工作,持之以恒加强我部内控建设,有效防范各类风险。</p>				<p>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有关文件精神,用心用情地做好老干部工作,完成离退休干部慰问2批次,引导了老干部为罗湖经济社会发展增添正能量。</p> <p>保障了部门各项行政管理工作正常开展;做好了内部管理工作,持之以恒加强我部内控建设,完成绩效评价1次,内控管理1次,有效防范各类风险,有效提升了内控和绩效管理工作对统战工作的影响力。</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离退休干部慰问	1批次	2批次	7	7	
			绩效评价	1次	1次	8	8	
			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7	7	
		质量指标	离退休老干部慰问覆盖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慰问和绩效评价完成时间	全年	年内	10	10
	成本指标	离退休老干部工作和内控绩效管理工作	离退休老干部工作: 5.86万元/年; 内控绩效管理工作: 11.2万元/年	14.6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内控和绩效管理工作对统战工作的影响力	≥85%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内控和绩效管理制度适用人群的满意度	≥80%	100%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8.6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3210301500003007	项目名称:	民族、宗教事务管理工作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00000.00	1100000.00	1079461.39	10	98.1	9.81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100000.00	1100000.00	1079461.39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p>一、宗教安全工作经费</p> <p>目标1: 支持各宗教活动场所开展应急、消防及反恐演练, 配置相关设备, 进行场所修缮, 应对突发情况, 开展春节及大型宗教节日安保工作等。</p> <p>目标2: 落实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制度, 维护社会稳定, 降低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确保宗教活动场所安全平稳有序。</p> <p>目标3: 有效提升信教群众对安全场所的有序管理等安全满意度, 紧密团结信教群众, 为宗教领域建设成为先行示范区作出贡献。</p> <p>二、民族、宗教工作经费</p> <p>目标1: 保护合法宗教活动, 开展民族、宗教界代表人士及教职人员爱国爱教、政策宣传等工作, 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p> <p>目标2: 做好制止非法宗教活动、打击境外宗教渗透、遏制宗教极端和制止零散朝觐工作, 守好宗教领域意识形态“南大门”。</p>				<p>完成不少于2次宗教活动场所安全隐患排查及整治, 降低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确保宗教活动场所安全平稳有序。完成不少于2次民族宗教政策宣传, 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各场所做好宗教活动场所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及整治	≥2次/年	≥2次/年	7	7	
			民族宗教政策宣传	≥2次/年	≥2次/年	8	8	
		质量指标	宗教活动场所开展应急、消防和反恐演练安保人员参加率	100%	100%	7	7	
			政策宣传场所覆盖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区民宗部门与相关街道办、社区组织安全隐患排查与政策宣传	全年	全年	10	10	
		成本指标	宗教安全 和民族、宗教工作费用	宗教安全工作: 45万元/年; 民族、宗教工作: 50万元/年	完成98.13%	10	9.81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 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对民族宗教工作满意度	≥85%	90%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9.62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3210301500003284	项目名称:	涉侨事务工作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元)	年度资金总额	870000.00	870000.00	683671.00	10	78.6	7.86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870000.00	870000.00	683671.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p>一、侨务工作经费</p> <p>目标1: 做好对困难归侨的帮扶慰问工作, 积极开展为侨服务工作, 依法保护归侨、侨眷和华侨在国内合法权益;</p> <p>目标2: 做好侨法、侨务政策知识的宣传普及工作。</p> <p>二、侨联工作经费</p> <p>目标1: 加强与基层侨联组织的联系, 开展“党建带侨建”工作, 增强侨联组织的凝聚力和活力;</p> <p>目标2: 搭建侨界青年交流合作的平台, 增强侨界新生代的凝聚力, 吸引更多侨界青年在罗湖创新创业。</p> <p>三、海外留学归国人员工作经费</p> <p>目标1: 支持罗湖区海外留学归国人员协会开展形式多样的交往交流活动, 加强同海外留学人员和留学人员组织联系, 吸引归国留学人才, 做好归国留学人员发现、培养、使用、管理、服务工作;</p> <p>目标2: 引导支持归国留学人员创新创业, 宣传鼓励优秀归国留学人员, 弘扬留学报国传统;</p> <p>目标3: 支持罗湖区留学归国人员协会开展粤港澳大湾区青年论坛, 加强粤港澳大湾区青年交流与合作, 深化侨界社团品牌活动。</p>			<p>开展困难归侨、华侨慰问活动2次; 接受侨法、侨务政策咨询15次, 做好宣传普及工作。</p> <p>加强与基层侨联组织的联系, 召开侨联工作会议2次; 组织、推荐海归侨青参加各类统战系统培训班、爱国教育活动、健步走活动等, 以及做好优秀人才推荐工作, 搭建侨界青年交流合作的平台, 增强侨界新生代的凝聚力。</p> <p>支持罗湖区海外留学归国人员协会开展“归家”系列活动、办好会务, 团结凝聚更多留学归国人员; 依托区海归协会平台, 开展海归侨青名企行、思享会活动, 促进归国留学人员创新创业;</p> <p>举办第五届粤港澳大湾区青年论坛1次, 加强粤港澳大湾区青年交流与合作, 深化侨界社团品牌活动。</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青年论坛活动次数	每年1次	1次	5	5	
			海归侨青活动次数	≥5次/年	10次	5	5	
			困难归侨开展慰问次数	≥1次/年	2次	5	5	
		质量指标	困难归侨慰问金发放到位率	100%	100%	8	8	
			活动开展人员覆盖率	≥80%	85%	8	8	
		时效指标	涉侨事务管理工作和侨界联谊交流活动	全年	全年	9	9	
	成本指标	侨务、侨联和海归协会工作经费	侨务工作: 10万元/年; 侨联工作: 10万元/年; 海归协会: 67万元/年	侨务工作: 26911元/年; 侨联工作: 6760元/年; 海归协会: 65万元/年	10	8	偏差原因: 疫情原因, 开展活动受限。改进措施: 做好项目时间计划以及加强预算编制准确性。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侨务工作对侨胞和海归人员的影响力	≥80%	9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侨界群众对侨联活动的满意度	≥80%	90%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5.86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3210301500004644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68200.00	68200.0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0.00	68200.00	682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疫情防控工作实际情况, 在规定时间内发放补助。			根据政策规定, 按实际工作要求圆满完成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发放2批次, 有效保障疫情防控工作得到实施。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发放批次	≥1批次	2批次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年度内完成	1年内	上半年	10	10	
		成本指标	按疫情防控发放标准进行发放。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包装疫情防控工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符合发放标准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

2022 年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打造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
践创新基地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公章）：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统一
战线工作部（本级）

项目负责人：刘叶

填报人：杨小艳

联系电话：0755-25666466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立项依据

本单位年度内打造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工作经费项目涉及 3 个子项目，分别为同心协力兴罗湖·新的社会阶层系列活动服务、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新”火燎原建言献策能力提升计划活动服务和向区新联合会拨付 2022 年度工作经费。

根据《关于落实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第一批重点项目的通知》和《关于加强我市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的实施方案》的要求，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统战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做好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结合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特点，组织开展各类具有罗湖统战、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特色的工作和活动，做好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服务工作，全力发挥好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积极作用。本单位设立打造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工作经费项目。

（二）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本项目由党派工作科负责项目的立项、服务商的确定、合同的签订、合同履行过程的监督与管理、验收、项目服务经费的支付。

服务商负责进行人员设备安排、程序设计编辑、维护运营、准备材料、会务服务、培训服务、场地布置设计、设备调试配套服务、行程策划、活动宣传、活动策划、项目经费的申请等。

(三)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 项目资金预算和分配情况

项目年初预算数 55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70 万元，本单位向区财政部门去函追加项目经费，预算调整流程规范。

项目经费在同心协力兴罗湖·新的社会阶层系列活动活动服务、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新”火燎原建言献策能力提升计划活动服务和向区新联会拨付 2022 年度工作经费三个子项目中进行分配。根据以往年度项目执行情况与已签订的合同，分别分配 3 万元、11.2 万元和 55.8 万元。

(1) 同心协力兴罗湖·新的社会阶层系列活动活动服务

项目采用委托服务的方式，根据 2021 年 12 月 8 日签订的《同心协力兴罗湖·新的社会阶层系列活动活动服务合同》，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合同生效后支付 15 万元，剩余尾款 3 万元在项目全部验收后支付，2022 年度预计需支付合同尾款 3 万元。项目经费根据活动策划内容、活动策划次数进行测算。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活动计划次数	单场活动服务价格	合计
“同心协力兴罗湖”罗湖区新阶层人士先锋读书会	3 次	2.5 万元	7.5 万元
“同心协力兴罗湖”罗湖区新阶层人士“同心颂 凝心聚”文艺沙龙活动	1 次	4.5 万元	4.5 万元
“同心协力兴罗湖”罗湖区新阶层人士“新联心向党 奋斗新征程”演讲比赛	1 次	6 万元	6 万元

(2) 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新”火燎原建言献策

能力提升计划活动服务

项目采用委托服务的方式，根据 2021 年 12 月 15 日签订的《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新”火燎原建言献策能力提升计划活动服务合同》，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合同生效后支付 33.8 万元，剩余尾款 11.2 万元在项目全部验收后支付，2022 年度预计需支付合同尾款 11.2 万元。项目经费根据活动策划内容、活动策划次数进行测算。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活动计划次数	单场活动服务价格	合计
共建“鹏城新力小程序”部分功能模块（包含程序设计编辑，维护运营等系列程序服务）	1 次	10 万元	10 万元
编辑统战培训及区情课程（包含材料准备，会务服务，行程安排等系列培训服务）	1 次	10 万元	10 万元
开班仪式暨提升计划启动仪式（包含物料准备，场地布置设计，设备调试配套服务）	1 次	5 万元	5 万元
市内主题交流或调研走访活动（包含交通安排，行程策划，活动宣传等服务）	1 次	10 万元	10 万元
结业仪式暨“新罗湖新声音”比赛（包含音乐设备调试，场地布置设计等）	1 次	10 万元	10 万元

（3）向区新联合会拨付 2022 年度工作经费

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合会经费主要包括基本工作经费和项目经费，其中基本工作经费用于团体日常运作，按规定，获得民政部门社会组织 5A 级（AAAAA）不超过 40 万元，项目经费主要用于由团体申请举办，经罗湖区委统战部批准实施的项目活动所需的经费。深圳市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合会为 5A 级社会组织，拨付基本工作经费 40 万元。因

临时增加党的二十大主题活动，根据举办次数、场地布置、设备租赁、主持人费用、摄影摄像和物料等方面进行活动经费测算，预计场地布置费、设备租赁费、主持人费用、摄影摄像费和物料费，活动费用共计 15.8 万元。

2. 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本单位制定的有关办法明确规定了经费使用范围和标准、经费管理。经费使用遵循统筹安排、注重绩效、规范管理、专款专用的原则，由统一战线团体法人对本团体的经费管理使用负总责，每年 6 月向罗湖区委统战部对应业务科室提交下一年度支持经费的使用计划及项目活动方案（包括项目名称、组织形式、主要内容、推进事由、实施时间与地点，参与对象和人数，所需经费及列支渠道等），由本单位业务科室报部务会审定立项后，列入下一年度经费预算。基本工作经费应提交《罗湖区统一战线团体基本工作经费申请表》，项目经费应提交《罗湖区统一战线团体项目经费申请表》和相关票据，经本单位部务会审定后拨付。对统一战线团体承接的活动项目，本单位业务科室监督项目经费的使用和管理。各统一战线团体应建立支持经费收支台账，于每年第一季度向罗湖区委统战部报送上一年度《罗湖区统一战线团体支持经费使用情况报告》和相关票据复印件，并在团体内部以适当方式公开。

本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办法》，办法规定了关于经费报销的流程，明确了资金申请所需凭证支付程序及控制，付款审核权限、以保证项目资金的专款专用。项目经费经部务

会会议纪要审议通过后，经科室负责人、财务部门、单位领导审批后进行支付。2022 年度共支付了 7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经费已完成支付。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应付项目金额（万元）	实际已支付金额（万元）
同心协力兴罗湖·新的社会阶层系列活动活动服务	3	3
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新”火燎原建言献策能力提升计划活动服务	11.2	11.2
向区新联会拨付 2022 年度工作经费	55.8	55.8
合计	70	70

（四）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1. 项目目标

坚持“党的领导、团结引导、创新方式、分类施策”原则，落实“充分尊重、广泛联系、加强团结、热情帮助、积极引导”方针，推动我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全面深入开展。

进一步聚合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的资源力量，完善组织保障，在工作布局、人员配备等方面予以倾斜，形成合力，释放“抓点示范、以点带面”效益，确保工作扎实有效推进。

加大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服务力度，提升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服务水平，全力发挥好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积极作用。

2.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在预算编制时同步编制了绩效目标申报表，根据区财政部门规定将项目合并至二级项目进行绩效目标编报，为

更好考察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针对项目实际情况重新进行梳理，梳理后项目实际应完成的各项绩效目标及目标完成情况见下表：

项目	绩效指标	绩效目标	目标完成情况
投入目标	测算依据	项目经费=同心协力兴罗湖·新的社会阶层系列活动活动服务+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新”火燎原建言献策能力提升计划活动服务+向区新联合会拨付2022年度工作经费=3万元+11.2万元+55.8万元=70万元	按合同要求进行支付，实际支出7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资金支出进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同心协力兴罗湖·新的社会阶层系列活动活动服务：剩余尾款3万元在项目全部验收后支付。 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新”火燎原建言献策能力提升计划活动服务：剩余尾款11.2万元在项目全部验收后支付。 向区新联合会拨付2022年度工作经费：《罗湖区统一战线团体基本工作经费申请表》，项目经费应提交《罗湖区统一战线团体项目经费申请表》和相关票据，经本单位部务会审定后拨付。 	按约定支付时间完成支付，目标完成。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同心协力兴罗湖·新的社会阶层系列活动服务方面：5次。 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新”火燎原建言献策能力提升计划活动服务方面：鹏城新力小程序1项、培训及区情课程各1次、1场开班仪式、市内主题调研活动1场和“新罗湖新声音”比赛1场。 向区新联合会拨付2022年度工作经费方面：党的二十大主题活动2次。 	根据项目验收报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同心协力兴罗湖·新的社会阶层系列活动服务方面：5次。目标完成。 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新”火燎原建言献策能力提升计划活动服务方面：鹏城新力小程序1项、培训及区情课程各1次、1场开班仪式、市内主题调研活动1场和“新罗湖新声音”比赛1场。目标完成。 向区新联合会拨付2022年度工作经费方面：党的二十大主题活动2次。目标完成。
	质量目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活动举办成功率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100%。 	根据验收报告，验收合格。活动举办成功率100%，验收合格率100%，目标完成。
	工作时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同心协力兴罗湖·新的社会阶层系列活动服务方面：2021年12月8日至2022年12月31日。 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新”火燎原建言献策能力提升计划活动服务方面：2021年12月15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向区新联合会拨付2022年度工作经费方面：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开展项目，目标完成。

项目	绩效指标	绩效目标	目标完成情况
		31 日。	
	成本目标	成本控制率 100%。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目标	有效提升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服务水平，全力发挥好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积极作用。		加大了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服务力度，推动我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全面深入开展。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服务水平提升至 95%，全力发挥好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积极作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综合考虑投入、产出、效果、影响力等各方面因素，通过数据采集及分析，最终评分结果：打造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绩效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8.5 分，属于“优”（详见附件）。

（二）项目绩效分析

以项目资金分配、管理和使用的绩效情况为核心，以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理念和思路，按照“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支出进行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该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对项目决策情况进行评价，共涉及 6 个三级指标。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较明确，预算编制科学和资金分配合理，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8.5 分。具体评分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	------	------	----	----

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5分	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2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4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1.5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4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2分
合计			20分	18.5分

(1) 项目立项

根据《关于落实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第一批重点项目的通知》和《关于加强我市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的实施方案》的要求，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统战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做好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本单位结合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特点和相关规定，组织开展各类具有罗湖统战、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特色的工作和活动，做好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服务工作。设立该项目。项目申请及设立、过程管理工作由党派工作科负责，项目实施安排符合党派工作科的工作职责。项目决策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合理。

(2) 绩效目标：

根据区财政部门要求，在编制预算的同时编制绩效目标。由业务部门结合项目实施内容设置绩效目标，目标符合党派工作科的职能职责，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与预算经费相匹配，项目效益效果符合业务实际情况。对绩效目标进行了细化，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和效益等方面设置绩效指标。绩效目标总体明确。

存在的问题：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计划数不相对应。如

设置的量指标未反映同心协力兴罗湖·新的社会阶层系列活动活动服务、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新”火燎原建言献策能力提升计划活动服务和向区新联合会拨付 2022 年度工作经费三个子项目的活动计划数（扣 1 分）。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准确。如成本指标设置为打造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工作经费：45 万元/年，项目年初预算为 55 万元（扣 0.5 分）。

（3）资金投入

项目经费在同心协力兴罗湖·新的社会阶层系列活动活动服务、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新”火燎原建言献策能力提升计划活动服务和向区新联合会拨付 2022 年度工作经费三个子项目中进行分配。根据以往年度项目执行情况与已签订的合同，分别分配 3 万元、11.2 万元和 55.8 万元。其中同心协力兴罗湖·新的社会阶层系列活动活动服务根据 2021 年 12 月 8 日签订的《同心协力兴罗湖·新的社会阶层系列活动活动服务合同》，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合同生效后支付 15 万元，剩余尾款 3 万元在项目全部验收后支付，2022 年度预计需经费 3 万元。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新”火燎原建言献策能力提升计划活动服务根据 2021 年 12 月 15 日签订的《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新”火燎原建言献策能力提升计划活动服务合同》，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合同生效后支付 33.8 万元，剩余尾款 11.2 万元在项目全部验收后支付，2022 年度预计需经费 11.2 万元。向区新联合会拨付 2022 年度工作经费，根据相关规定，基本工作经费获得民政部门

社会组织 5A 级（AAAAA）不超过 40 万元；因临时增加党的二十大主题活动，根据举办次数、场地布置、设备租赁、主持人费用、摄影摄像和物料等方面进行活动经费测算，预计活动费用 15.8 万元。向区新联会拨付 2022 年度工作经费由基本工作经费 40 万元和党的二十大主题活动 15.8 万元构成，共计 55.8 万元。项目测算依据充分，资金分配因素选择全面，分配合理，预算编制科学、与内容匹配、金额准确且经部务会会议纪要审议通过。

2. 项目过程

该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对项目过程情况进行评价，共涉及 6 个三级指标。资金到位及时，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机构和制度健全、分工明确，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具体评分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分	2 分
		预算执行率	5 分	5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分	3 分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分	3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分	3 分
		日常监管保障性	4 分	4 分
合计			20 分	20 分

（1）资金管理

项目计划到位资金 70 万元，实际到位 7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到位及时。实际支出 7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执行到位。

按照“统筹安排、注重绩效、规范管理、专款专用”的

原则，由业务科室报部务会审定立项后，审核团体提交的下一年度支持经费的使用计划及项目活动方案（包括项目名称、组织形式、主要内容、推进事由、实施时间与地点，参与对象和人数，所需经费及列支渠道等），监督项目经费的使用和管理，核对经费收支台账和《罗湖区统一战线团体基本工作经费申请表》《罗湖区统一战线团体项目经费申请表》和相关票据，经部务会审议后拨付。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支出流程执行，由业务部门依据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和项目执行进度，提出经费支出申请，经科室负责人、财务部门、单位领导审批后进行支付。项目资金付款手续完整，资料齐全，支出依据合规，不存在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支出等情况。

（2）组织实施

本单位制定了健全的管理制度，如《区委统战部收支管理制度》《区委统战部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区委统战部合同管理制度》等。制度进行了职责分工，明确各工作人员的岗位职责。党派工作科负责项目的立项、服务商的确定、合同的签订、合同履行过程的监督与管理、验收、项目服务经费的支付。

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执行，成立由党派工作科牵头的活动项目采购小组，执行三家比价方式，经采购小组会议讨论，综合比较三家单位的服务资质、成效及价格等方面的要求，形成采购小组会议纪要，按程序提请部务会审议，经部务会会议审议同意后，发布成交确认书。签订合同，

明确约定服务内容、期限和责任与义务。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要求执行，党派工作科履行监管职责，按时对项目进行监管，履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项目资料保管齐全并及时进行归档。项目的实施按照相关管理制度执行，制度执行有效。

3. 项目产出

该指标从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四个方面对项目产出情况进行评价。项目产出达到预期，满分40分，评价得分40分。具体评分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2分	12分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3分	13分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10分	10分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5分	5分
合计			40分	40分

(1) 产出数量方面

同心协力兴罗湖 · 新的社会阶层系列活动服务方面：5次。目标完成。

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新”火燎原建言献策能力提升计划活动服务方面：鹏城新力小程序1项、培训及区情课程各1次、1场开班仪式、市内主题调研活动1场和“新罗湖新声音”比赛1场。目标完成。

向区新联会拨付2022年度工作经费方面：党的二十大主题活动2次。目标完成。

(2) 产出质量方面

根据验收报告，验收合格。活动举办成功率 100%，验收合格率 100%，目标完成。

（3）产出时效方面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展项目，目标完成。

（4）产出成本方面

项目预算总额 70 万元，实际支出 7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目标完成。

4. 项目效益

该指标从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两个方面对项目效益情况进行评价，共涉及 2 个三级指标。项目执行效果较好，项目社会效益明显，居民满意度高，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具体评分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15 分	15 分
		满意度	5 分	5 分
合计			20 分	20 分

（1）社会效益

加大了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服务力度，推动我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全面深入开展。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服务水平提升至 95%，全力发挥好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积极作用。

（2）服务对象较满意

实施了满意度调查，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总体满意度高。

三、取得的成效

项目贯彻落实了中央、省委、市委统战工作会议精神，做好了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完成了 5 场同心协力兴罗湖·新的社会阶层系列活动、1 项鹏城新力小程序、1 次培训及区情课程各 1 场开班仪式、1 场市内主题调研活动、1 场“新罗湖新声音”比赛和 2 场党的二十大主题活动。有效推动我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全面深入开展。进一步聚合了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的资源力量，确保了工作扎实有效推进。加大了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服务力度，提升了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服务水平，全力发挥好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积极作用。

四、存在的问题

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计划数不相对应。如设置的数量指标未反映同心协力兴罗湖·新的社会阶层系列活动活动服务、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新”火燎原建言献策能力提升计划活动服务和向区新联会拨付 2022 年度工作经费三个子项目的活动计划数。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准确。如成本指标设置为打造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工作经费：45 万元/年，项目年初预算为 55 万元。

五、相关建议和整改措施

严格按照区财政部门及《预算管理绩效制度》要求执行，由经费使用部门结合经费明细，项目计划实施内容编制绩效目标，细化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和效益方面设置绩效指标，时效内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计划数相对

应，反映项目实施内容，根据项目实施内容预期执行产出目标设置量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项目产出的效益结果设置效益指标。数量指标反映同心协力兴罗湖·新的社会阶层系列活动活动服务、罗湖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新”火燎原建言献策能力提升计划活动服务和向区新联会拨付2022年度工作经费三个子项目的活动计划数。质量指标反映项目实施质量验收合格这一要求。成本指标结合项目经费额度设置。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决策（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5分）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5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0.5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0.5分）。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1.5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1分)。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体现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 (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1分)。	2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
		预算执行率 (5分)	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5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3分)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 (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1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1分); ④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扣1分)。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2.5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5分)。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	5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